

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9月26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9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覃艳玲女士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《关于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、经营活动所必要的，对公司长远发展有着积极的影响，交易定价公正、公平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公司监事会同意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6）。

（二）《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全体监事作为被保险人，属于利益相关方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全体监事回避表决，根据相关规定，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予

以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7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4年9月27日